

中共揭阳市榕城区仙桥街道工作委员会文件

榕仙工委〔2024〕18号

关于印发《2024年仙桥街道人居环境整治攻坚行动综合考评工作方案（试行）》的通知

各村（社）、街道有关部门：

经街道党工委、办事处同意，现将《2024年仙桥街道人居环境整治攻坚行动综合考评工作方案（试行）》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附件：2024年仙桥街道人居环境整治攻坚行动综合考评工作方案（试行）

(此页无正文)



仙桥街道党政综合办公室

2024年3月29日印发

附件

2024 年仙桥街道人居环境整治攻坚行动 综合考评工作方案（试行）

为加快推进我街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全面提高辖区内城乡人居环境质量，实现我街人居环境整治工作科学化、规范化和制度化，加强督查考评，确保有效改变城乡脏乱差现象，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改善城乡人居环境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聚焦上级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综合考评体系，优化考核内容、考核方式、考核机制，强化结果运用，全面提升城乡人居环境质量，加快推进仙桥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二、考评对象

各村（社区）、各经济合作社

三、考核方式

由街道人居环境整治工作专班、相关职能部门、各村（社区）（每村派员 1 名，交叉检查）抽调人员组成五个考核小组，每周到各村（社区）现场抽签，随机对各村（社区）其中一个经济合作社进行检查；每月各村（社区）综合考核排名由其中每周分数加权平均得出结果。

三、考评实施

按照一周一小评、一月一大评的督查考评方式，每周对各经济合作社进行考核排名并通报批评，每月对各村（社区）进行综合考核排名并通报批评。

根据《仙桥街道人居环境整治攻坚行动综合考评内容及标准》（附件），以“暗访+明查+测评”的方式，对各村（社区）、各经济合作社的实地整治工作进行督查，同时结合媒体曝光、群众举报，街道主要领导亲自督查结果和督导交办问题落实整改效果等情况评定。

四、结果运用

各村（社区）、各经济合作社考核结果运用：每周对排名首位的经济合作社进行通报表扬；对排名末位的经济合作社进行通报批评。每月对排名前二位的村（社区）分别进行通报表扬；对排名末位的村（社区）进行通报批评，同时该村（社区）书记、主任和其受检查分数最低经济合作社的书记、主任向街道党工委作出检讨并在公众号“榕城发布”公开；每季度综合排名末位的村（社区）书记、主任和其受检查分数最低的经济合作社书记、主任向街道党工委作出检讨并在媒体公开检讨。

附件：仙桥街道人居环境整治攻坚行动综合考评内容及标准

仙桥街道人居环境整治攻坚行动综合考评内容及标准

项目		内容及评分标准	标准分	评分办法	得分	备注
一、示范路（河道） （50分）	“六乱” 现象整治 情况	1. 村道沿街门店一律入店经营，无出摊经营、乱堆放商品现象；2. 主次干道无占道经营、乱摆摊现象；无乱张贴、乱吊挂现象；3. 垃圾日产日清，无乱堆放现象；4. 车辆有序停放，无乱停放现象。	20分	现场检查，综合评价。		
	道路 情况	1. 道路硬化，路面完好、平整，无坑洼现象；2. 道路及绿化带整洁卫生，无乱丢乱扔垃圾现象；3. 建筑材料、建筑垃圾违规占道堆放现象。	30分	现场检查，综合评价。		
	重点 部位	1. 环境卫生干净整洁、垃圾清运及时、分类收集，道路或楼道无堵塞，无六乱现象。2. 各类公共文化设施、公共健身器材完好无损，无被挪用现象。	15分	现场检查，综合评价。		
二、示范点 （片区） （30分）	点 周边	1. 环境绿化美化；路面硬化、平整，无明显坑洼积水，无明显沟排水；河溪、沟渠、池塘等水面无明显漂浮物。2. 公共卫生保洁及时，无明显异味。	15分	现场检查，综合评价。		
	三、整体形象 （20分）	1. 布局合理、配套完善、环境优美，公共建筑、广告牌、垃圾桶等造型美观实用，标牌广告用字规范，与居住环境和谐，能给人以美的享受；2. 村道及村（居）环境整治有序；3. 公园、绿地、广场等公共场所气氛祥和；4. 居民（村民）为人和善，精神面貌良好。	20分	根据现场检查情况，综合评价整治水平，分项评分。		